

2023年北京租车合同不够个月可以解除吗 北京租车合同(实用5篇)

合同的签订对于维护劳动者的权益、促进劳动关系的稳定具有重要意义。那么大家知道正规的合同书怎么写吗？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合同范本，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

北京租车合同不够个月可以解除吗篇一

合同编号：

出租方：

承租方：

1、出租方：持有营业执照和汽车租赁经营许可证，为承租方提供汽车租赁服务的企业。

2、承租方：与出租方订立汽车租赁合同，获得租赁车辆使用权的自然人、法人和其他组织。

3、保证人：当承租方不能履行汽车租赁合同约定的义务时，代为承担相应责任的第三方。

4、租赁车辆：依照汽车租赁合同约定，出租方提供给承租方使用的车辆，包括附属设施、部件和牌证。

5、租金：承租方为获得租赁车辆使用权及相关服务而向出租方支付的费用。租金不包括承租方使用租赁车辆发生的燃油费、通行费、停车费、违章罚款等费用。

6、有效证件：能够证明租赁车辆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在道

路上行驶的有关证件，如行驶证、道路运输证、养路费缴讫凭证、车船税讫、年检标等。

7、设备：指保证车辆安全和按购车时出厂配置标准配备的设施。

8、超时费：超过合同约定租期且不足一个收费周期，以合同约定标准，计收超时部分的租金。

9、超程费：超出合同约定的行驶里程部分，按元/公里计收费用。

10、保证金：为保证承租方履行合同义务，由承租方提供的资金形式的担保。

11、一级车标准：详见《营运车辆技术等级划分和评定要求》[JT/T198-xx](#)

北京市汽车租赁合同纠纷

本条款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北京市汽车租赁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订。

第一条出租方的权利

- 1、拥有租赁车辆所有权。
- 2、依合同向承租方计收租金及约定费用。

第二条出租方的义务

- 1、向承租方交付技术状况为一级标准、设备齐全的租赁车辆，以及租赁车辆行驶所需的有效证件。

- 2、交接租赁车辆时如实提供车辆状况信息。
- 3、免费提供租赁车辆保养以及承租方按操作规程使用租赁车辆出现的故障维修服务。
- 4、提供本市行政区域内故障、事故的24小时救援服务。
- 5、承担不低于8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
- 6、承担保险公司相关条款范围内的第三者责任险。
- 7、对所获得的承租方信息负有保密义务。

第三条承租方的权利

- 1、按合同的约定拥有租赁车辆使用权。
- 2、有权获知保证安全驾驶所需的车辆技术状况及性能信息。
- 3、有权获得出租方为保障租赁车辆使用功能所提供的相应服务。

第四条承租方的义务

- 1、如实向出租方提供驾驶本、身份证、户口本、营业执照等身份证明资料。
- 2、按合同约定交纳租金及其他费用。
- 3、按车辆性能、操作规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使用租赁车辆。
- 4、妥善保管租赁车辆，维持车辆原状。未经出租方允许，不得擅自修理车辆，不得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

- 5、协助出租方按规定期限对租赁车辆进行车检及维修保养。
- 6、承担不高于20%的因交通事故或盗抢造成的租赁车辆现值损失；承担因交通事故引发的其他责任。
7. 保护出租方车辆所有权不受侵犯。不得转卖、抵押、质押、典当、转借、转租租赁车辆。
- 8、租赁车辆发生交通事故、被盗抢时，应立即向公安、交管等部门报案并在12小时内通知出租方，并协助出租方办理相关手续。
- 9、保证租赁车辆为合同登记的驾驶员驾驶。在租赁期内，如承租方登记的信息发生变化，应及时通知出租方。
- 10、租赁期满，应按时返还租赁车辆及有效证件。

第五条租金、保证金

- 1、租金单位为元/年、元/季、元/月、元/天、元/小时。租金标准双方约定。
- 2、承租方用保证金提供担保的，保证金不得用于充抵租金，合同履行完毕后，保证金应退还承租方。双方经约定也可采取其他方式担保。

第六条意外风险

- 1、双方约定的意外风险责任，出租方可向保险公司投保或以其他方式承担。对约定分担的意外风险未投保的，风险损失的计算、赔付，参照机动车辆保险条款及赔付程序进行。
- 2、政府政策重大变化、不可抗力以及其他无法归究于承、租双方的原因造成的损失，依照有关法规和公平原则双方协商解决。

第七条出租方的违约责任

出租方未能履行向承租方提供合同约定的车辆、服务等义务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 1、经道路运输管理部门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认定租赁车辆达不到一级标准的，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出租方承担违约责任。
- 2、不能按约定提供故障维修、救援时，承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出租方应退还租赁车辆停驶期间租金并支付停驶期间租金20%的违约金。
- 3、维修、救援后租赁车辆仍无法恢复使用功能，出租方应提供相当档次替换车或采取其他措施。
- 4、因承租方原因造成车辆损坏的，出租方应严格依照汽车维修规定的标准收取修车费用。

第八条承租方的违约责任

承租方不能按合同约定交纳费用、使用租赁车辆、保管租赁车辆、归还租赁车辆时，应承担下列违约责任：

- 1、逾期交纳租金的，每逾期一日按应交租金总额的0.5%交纳滞纳金。逾期归还租赁车辆的，除继续计收租金外，应交纳逾期应交租金20%的违约金。
- 2、提前解除合同归还租赁车辆的，应按未履行部分租期租金总额的20%向出租方支付违约金，已交纳租金的，出租方[]在扣除违约金后应将余款退还承租方。
- 3、承租方有下列行为的，出租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收回租赁车辆：

- (1) 提供虚假信息。
 - (2) 拖欠租金或其他费用。
 - (3) 转卖、抵押、质押、转借、典当、转租租赁车辆或确有证据证明存在上述危险的。
 - (4) 确有证据证明承租方利用租赁车辆从事违法犯罪活动的。
- 4、不按车辆性能或操作程序使用而造成的租赁车辆修理、停运损失；承担因过失被保险公司拒绝赔偿的损失。
 - 5、擅自改装、更换、增设他物等改变租赁车辆原状造成的损失。
 - 6、未协助出租方按时参加车检或维修保养而造成的损失。
 - 7、非出租方原因导致车辆被第三方扣押的责任。
 - 8、违反交通安全法规时，应在被告知的5日内接受处罚。如拒绝接受处罚，合同中登记的驾驶员将作为违章责任人被提交公安交通管理部门处理。

第九条担保条款

如采用保证人提供担保的方式，保证人应就承租方履行本合同的义务负连带保证责任。

第十条特别约定

承、租双方可对本合同内容以书面形式予以增加、细化做为补充条款，但不得违反有关法规及政策规定，不得违反公平原则。补充条款中含有不合理地减轻或免除本合同条款中规定应由出租方承担的责任内容的，仍以本合同为准。

1、承租方如要求延长租期，须在合同到期前提出续租申请，出租方有权决定是否续租。

2、本合同项下发生的争议，双方应协商或向北京市汽车租赁行业组织、各级消费者协会等部门申请调解解决；协商或调解解决未果的，可向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或向双方选定的仲裁机构提请仲裁。

出租方（签章）承租方（签章）

住所：住所：

电话：电话：

委托代理人：委托代理人：

证照号码：

保证人（签章）

住所：

电话：

委托代理人：

签订时间：

签订地点：

北京租车合同不够个月可以解除吗篇二

承租方：_____

2、租期为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起

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止。

3、租金每车每月为_____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_____个月收费。所用燃料由承租人负责。

4、承租人租用的汽车只用于_____。承租人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人司机负责。

5、承租人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车辆如有损坏，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金。因出租人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人自负，如果致使承租人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人不负担不能使用期间的租金，出租人应承担每日租金等额的违约金。

6、违约责任。出租人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未运输期限租金额赔偿承租人。承租人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_____天，加罚_____天的租金。

7、其他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协商不成，按照合同法规定办理。

8、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_____份。

出租人（盖章）：_____

承租人（盖章）：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北京租车合同不够个月可以解除吗篇三

承租方（乙方）：_____

甲乙双方同意按照下列条款签订本租赁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_____车_____号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在租赁期内，甲方将租赁物出租给乙方使用；租赁期满后，若甲方有继续出租的愿望，乙方具有优先选择权。

在租赁期内，租赁物的所有权属于甲方。乙方对租赁物只有使用权，没有所有权。乙方不得在租期内对租赁物件进行销售、转让、转租、抵押或采取其他任何侵犯租赁物件所有权的的行为。

在租赁期内，由乙方承担物业管理费等必须费用，并且须给甲方按照每月_____元人民币的租赁费用，共_____个月，合计_____元人民币，于签署本合同时一次xxx清。

租赁物件在租赁内由乙方使用。乙方应负责日常维修、保养，使设备保持良好状态，并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费用。

1、乙方承担在租赁期内发生的租赁物件的毁损（正常损耗不在此限）和灭失的风险。

2、在租赁物件发生毁损或灭失时，乙方应立即通知甲方，甲方可选择下列方式之一由乙方负责处理并承担其一切费用：

（1）将租赁物件复原或修理至完全能正常使用的状态；

（2）更换与租赁物件同等型号、性能的部件或配件，使其能正常使用；

（3）当租赁物件灭失或毁损至无法修理的程度时，乙方应按当时市场价格，赔偿甲方。

1、除特殊情况外。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中途变更或解除合同。任何一方违反本合同将按中国《合同法》的有关条款处理。

2、乙方如不支付租金或违背本合同的任何条款时，甲方有权采取下列措施：

(1) 要求乙方及时付清租金和其他费用的全部或一部分。

(2) 终止本合同，收回或要求归还租赁物件，并要求乙方赔偿甲方的损失。

3、租赁物正式交与乙方使用前（即____年____月____日前），由于乙方违反本合同而给甲方造成的一切损失，乙方应负责赔偿。

有关本合同的一切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根据我国《经济合同法》等法规的有关条款解决。

1、本合同正本一式二份，自甲乙双方签章后，当日生效，双方各执一份正本为凭。

2、对本合同内容的任何修改、补充或变更须采用书面形式，并获得甲乙双方签字（或盖章）认同。本合同修改、变更部分应视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

甲方：_____（签名/章）

乙方：_____（签名/章）

____年____月____日

北京租车合同不够个月可以解除吗篇四

出租方：×××××货运公司

承租方：×××××建筑公司施工三队

一、出租方根据承租方需要，同意将四吨载重量解放牌汽车租给承租方使用，经双方协商订立如下条款。

二、承租方租用的汽车只限于工地运砂子、水泥、砖、木料和预制板用。承租方只有调度权，行车安全、技术操作由出租方司机负责。

三、承租方要负责对所租车辆进行维护保养，在退租时如给车辆设备造成损坏，承租方应负责修复原状或赔偿，修复期照收租费。因出租方所派司机驾驶不当造成损坏的由出租方自负，如果致使承租方不能按合同规定正常使用租赁车辆，承租方不但不给出租方不能使用期间的租费，而且出租方每天还要偿付承租方元钱的违约金。

四、租用期定为一年，自年月日起至年月日止，承租方如果继续使用或停用应在5日前向出租方提出协商，否则按合同规定照收租费或按合同期限将车调回。

五、租金每月为元，从合同生效日起计，每月结算一次，按月租用，不足一个月按一个月收费。

六、所用燃料由承租方负责。

七、违约责任。出租方不得擅自将车调回，否则将按租金的双倍索赔承租方。承租方必须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和租金付款，否则，每逾期一天，加罚一天的租金。

八、其它未尽事项，由双方协商，另订附件。

九、本合同一式份，双方各执正本一份，副本送有关管理机构备案。

出租方：（盖章）

承租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法定代表人签字：

年月日

北京租车合同不够个月可以解除吗篇五

出租方：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承租方：_____（以下简称乙方）

甲、乙双方根据《_合同法》等法律法规规定，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乙方承租甲方车辆事宜经过协商达成一致意见，特订立以下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1. 甲方自愿将其名下车辆出租给乙方作_____用途使用。

2. 乙方承租的汽车产商为_____型号
为_____车牌号：_____车架
号：_____发动机号：_____。

租赁期限为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1. 租金标准：如乙方系短期租赁（租期在一个月以内的），每辆车每日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仟_____

佰_____拾_____元（含：_____），此价格为含税价。如乙方长期租赁，则每月每辆车的租金为人民币（大写）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含：_____），此价格为含税价。

2. 支付方式：以转账方式支付，由乙方将租金在约定日期内汇入甲方指定银行账号，信息如下：户名：_____；开户行：_____；账号：_____。

3. 支付时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_____日内，乙方应付给甲方当月的实际天数租金，以后应在每个月的_____日前付清下一个月的租金。

1. 甲方保证自己是具备企业法人资格的合法企业，有权依法对外出租车辆，其所有的营运手续真实有效。

2. 按照本合同约定提供租赁车辆给乙方，并保证车辆在交付给乙方时系安全合格车辆。

3. 负责办理出租车辆的全部租赁手续。

4. 负责缴纳车辆保险，如租期在三个月以内的，保险费用由甲方自行承担，租期超过三个月的，乙方应按照比例分摊保险费用。

5. 有权依照监督检查乙方是否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车辆；

6. 协助乙方处理发生的交通事故并办理保险理赔；

7. 乙方如使用租赁车辆进行犯罪活动或者违法情节严重并给甲方企业造成不良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收回车辆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 乙方承诺自己具备驾驶资格，积极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安全行车、文明行车。

2. 乙方必须按照合同约定的用途使用车辆。

3. 乙方应按时足额交纳租金及保险费；

4. 乙方不得将车辆转租或者有偿借给他人使用，否则如发生交通事故甲方及保险公司均不承担责任，由乙方自行承担全部责任。

5. 乙方如在使用车辆过程中发生交通事故应第一时间联系甲方和保险公司，否则甲方免责。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驾驶证等证件仅进行初审，乙方保证自己提供的所有证件均为真实有效，否则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并追究乙方违约责任。

4. 合同期满合同自动终止，乙方应立即归还车辆，如超出期限归还的需按规定补交租金。

1.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产生的争议，由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任何一方的，双方同意交由合同履行地法院管辖。

2. 因一方违约致使本合同的履行产生争议，守约方为解决争议所产生的公证费、律师费、保险公司出具保全费用、翻译费、通讯费、差旅费、文印费等合理费用由违约方负担。双方相互违约，有履约先后顺序的，负先履行义务一方负担所有争议解决费用；无履约先后顺序的，争议解决费用双方自行承担。

1. 本合同未尽事宜，经双方协商一致后，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为本合同之有效组成部分。

2. 本合同如有涂改，双方均应在涂改部分加盖公章确认，否则涂改部分无效。

3. 本合同及附件经双方签字盖章后即生效，有效期至合同履行完毕之日起止。双方签署的相关文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4. 本合同一式贰份，双方各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出租方（盖章）：_____承租方（签字）：_____